

2022 年度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概况

- 一、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主要职责
- 二、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2022 年 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2022 年 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的主要职责是：组织实施市卫生行政部门制订的卫生监督计划；依照法律、法规行使预防性和经常性卫生监督工作；接受卫生行政部门委托承担对公共卫生、医疗卫生机构的监管；受理卫生许可和执业许可的申请以及健康卫生产品、医疗广告内容的审核；承担对卫生行政处罚案件的调查取证、提出处罚建议、执行处罚决定；参与对危害公共卫生中毒事故、医疗事故，重大疫情和突发事件的调查处理。

二、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以上主要职责，市卫生监督所内设 5 个股室（均为副股级）：1. 办公室；2. 公共卫生监督股；3. 医疗机构监督股；4. 卫生许可认证股；5. 职业卫生监督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6.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4.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80.4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4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6.76	本年支出合计	57	296.7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96.76	总计	60	296.7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6.76	296.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87	114.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11	106.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9	10.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5.42	95.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8.76	8.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76	8.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0.49	180.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59.31	159.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159.31	159.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1.18	21.18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6.76	296.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1.18	21.1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	1.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	1.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0	1.4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6.76	296.76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87	114.8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11	106.1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9	10.69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5.42	95.42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8.76	8.76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76	8.7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0.49	180.49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59.31	159.31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159.31	159.31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1.18	21.18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6.76	296.76	0.00	0.00	0.00	0.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1.18	21.1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	1.4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	1.4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0	1.4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6.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4.87	114.8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0.49	180.4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0	1.4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6.7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96.76	296.7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96.76	总计	64	296.76	296.7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96.76	296.76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87	114.8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11	106.1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9	10.69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5.42	95.42	0.00
20808	抚恤	8.76	8.76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76	8.7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0.49	180.49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59.31	159.31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159.31	159.31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1.18	21.18	0.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1.18	21.18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96.76	296.7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	1.4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	1.4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0	1.4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1.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8
30101	基本工资	58.78	30201	办公费	0.42
30102	津贴补贴	81.6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8.93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0	30211	差旅费	12.4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87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12.93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93.1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7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8.7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76.18		公用经费合计	20.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64	0.00	7.57	0.00	7.57	0.07	7.64	0.00	7.57	0.00	7.57	0.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2022 年度总收入 296.7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96.7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6.7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4.86 万元，下降 47.69%，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机关运行经费开支。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2022 年度总支出 296.76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96.7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96.7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4.86 万元，下降 47.69%，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机关运行经费开支。

2. 项目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96.7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6.7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4.86 万元，下降 47.69%；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机关运行经费开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96.7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6.7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下降 0.0%；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机关运行经费开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机关运行经费开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卫生监督所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7.6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7.64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2 万元，增长 19.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7.57 万元，完成预算 7.57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15 万元，增长 17.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7.57 万元，完成预算 7.57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15 万元，增长 17.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7 万元，完成预算 0.07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7 万元，增长 100%。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

“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等于预算数。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三公”经费中的三项费用中，公务用车运行费大于预算数的 5.87 万元，因为根据卫生监督工作需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需要和我市创建国家级卫生城市工作需要，经报请单位领导批准，增加下乡卫生监督检查任务。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57 万元，占 99.1%；公务接待费支出 0.07 万元，占 0.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没有参加会议支出；（2）没有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3）没有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5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7.57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主要用于我部门现有应急保障用车 2 辆；其中一辆公务用车是轻型普通货车奥铃，该公务用车车牌号码为粤 GP2157 已于 2011 年已经毁坏不能用；根据 2020 年《湛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编制重核工作的通知》，核定我所公务用车编制 1 个，其中：应急用车编制 1 个，该公务用车车牌号码为粤 GWS611，该公务用车主

要用于每天卫生监督检查全雷州市 21 个镇街的医疗卫生、传染病卫生、职业卫生、公共场所卫生、放射诊疗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学校卫生及卫生监督协管督导工作，我部门在编在职卫生监督员只有 15 人，卫生监督范围广，任务繁重。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7 万元，主要用于湛江市卫生监督所来我部门卫生监督检查指导工作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1 次，接待人数共 7 人。主要包括湛江市卫生监督所来我部门卫生监督检查指导工作一次。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5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4.02 万元，下降 40.5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机关运行经费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

额的 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本部门现有应急保障用车 2 辆；其中一辆公务用车是轻型普通货车奥铃，该公务用车车牌号码为粤 GP2157 已于 2011 年已经毁坏不能用；根据 2020 年《湛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编制重核工作的通知》，核定我所公务用车编制 1 个，其中：应急用车编制 1 个，该公务用车车牌号码为粤 GWS611，已经使用了 11 年度，达到了可以报废的车龄，维护费用大幅度增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

共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 0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 0 个项目绩效自评。

我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96.76 万元，执行数 296.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在市委、市政府和雷州市卫健局的正确领导下，在湛江市卫生监督所关心指导下，我所认真贯彻落实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积极转变卫生健康监督理念，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积极推进“以案促管”和信用监管工作，严格落实“三项”制度，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战略部署及全年工作目标任务，卓有成效地开展了医疗机构、公共场所、职业场所、生活饮用水、学校和传染病等卫生监督和疫情防控工作，按照我市卫生监督工作体系要求，强化措施，狠抓落实，雷厉风行，快干实干，维护我市卫生健康监督事业发展，现将我所今年的工作总结如下：

一、总体情况

我所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and 党建工作作为今年的工作重点，其它工作按照我所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有条不紊地全面铺开。今年以来，我所共开展对医疗机构监督检查 557 家，监督率 100%，下发卫生监督意见书 432 份；公共场所住宿、沐足、美容美发等场所卫生监督检查共 809 家，监督率 100%，下发卫生监督意见书 112 份；传染病防控工作监督检查共 532 家，监督率

100%，下发卫生监督意见 338 份；职业卫生危害监督检查共 23 家，下发卫生监督意见书 46 份；对医疗机构不良记分 83 家，总记分 774 分；对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共立案 136 宗，已结案 136 宗，罚款共 76.583 万元，没收违法所得 1.622 万元，其中无证行医 11 宗，移交司法机关 2 宗。

二、党建工作

一年来，我所党支部非常重视政治思想理论学习，通过严格执行“三会一课”制度，积极完善党员活动室，将党建制度制作安装上墙，改善党员学习和开会环境；组织党员干部学习党的十九大以来的各次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对《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的学习更为重视，通过个人自学，集中学习，上专题党课等方式让大家加深对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理念的领会。同时，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向大会作了题为《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的报告精神，及时召开全体干部职工会议，传达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研究部署宣传贯彻落实工作。此外，支部要求党员干部加大对“学习强国平台”学习力度，确保每人每天学习积分不少于 30 分。据统计，2022 年以来我所召开党支部大会 4 次，支部委员会召开 12 次，召开“奋斗新征程建功新时代以模范机关创建实际成效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主题动员部署会 1 次，由我所班子成员轮流为党员上党课 4 次。经过多次反复学习，我所全体干部职工对党的十九大以来的各次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理念、党的二十大精神有了一个较为全面深入的认识，为今后

开展卫监工作提供了思想和理论基础。

三、具体工作开展情况

（一）全力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卫生监督工作

为全面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卫生监督工作，我所按照“防控措施布置到哪里，卫生监督就跟进到哪里”的要求，紧盯疫情形势，把好监督重点与方向，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卫生监督工作。成立了以所长主要领导为组长、副所长为副组长的疫情防控卫生监督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医疗卫生、公共卫生、学校卫生、信息报告等四个专门工作小组，同时，积极听从防控指挥部调度，抽调主要骨干力量布控到防控组、督查组、哨点组等专班中参与各项工作。今年 0405、0804、0906、1104 疫情在我市发生后，我所采用“四全工作法”即“全员取消休假、全员到一线、全流程监管、监管全覆盖”，听从防控指挥部统一调度，并结合自身的工作职责，与湛江市卫生监督所支援队伍一直背肩奋战在疫情第一线，每天穿梭在各医疗机构、集中隔离场所及各公共场所监督指导各项防控工作，还抽调人员参与到疫情防控志愿者队伍参与各项防控工作。在市委、市政府和上级部门的正确指挥下，很快地控制了我市的疫情，我所作为参与抗疫队伍的一员，尽全所之力，用自己的行动默默地编织着守护雷州群众健康的第一道防线，诠释了卫监人的“若有战，召必回，战必胜”的诺言。

今年的疫情防控工作，我所共出动执法人员 1326 人次，车辆 252 辆次，检查医院、卫生院、口腔诊所、村卫生站、诊所 947 家次，住宿场所，美容美发场所 809 家，自来水厂 5 家次，候车室 8 家次，文化娱乐场所 13 家次，学校 58 家次，集中医学

观察酒店 9 家，指导整改发热诊室 13 家。在疫情防控最关键的时间点，关闭 12 家擅自诊治发热患者的卫生站、诊所，立案查处 44 家村卫生站、诊所，罚款 30.3 万元，下发卫生监督意见书 1028 份。

（二）行政许可工作开展情况

我所临聘一名人员配合卫健局在政府行政服务窗口受理群众行政许可申请，严格按照《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发放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审批权限、范围、程序、条件等开展行政审批工作。为进一步优化了办事流程和提高行政效能，推动了公共场所卫生管理重心从事前审批向事中事后监管服务转变，按照“优化流程、提高效率、强化服务、方便群众”的原则，公共场所卫生行政许可全面实施告知承诺制，申请人只需交齐相关资料，可立即办理完结《卫生许可证》。今年受理并办结行政许可共 220 宗，其中：公共场所 211 宗（新证 145 宗，续证 31 宗，变更 4 宗，注销 31 宗）；放射诊疗 9 宗（新证 3 宗，变更 1 宗，校验 5 宗）。

（三）日常监督工作开展情况

我所按照自身职责对监管行业开展全面日常监督检查。一是对医疗机构依法执业情况开展日常监督检查。对医疗机构依法执业情况的日常监督内容涵盖医疗机构持证情况、人员执业情况、抗菌药物使用情况、处方管理情况、病历管理情况、医疗废物规范处置、药品器械管理情况等。今年开展依法执业检查，检查各类医疗机构共 557 家，监督率 100%，发出卫生监督意见书 432 份。二是对公共场所开展日常监督。对公共场所开展日常监督检

查内容涵盖经营场所持证情况、卫生设施情况、从业人员持健康证上岗情况、卫生档案情况、卫生检测等，每检查一家场所都把基本情况、主要存在问题及整改时限建立“日常整治工作台账”，并跟踪督导，针对违法行为进行查处。今年对公共场所检查，共出动检查人员 581 人次，检查了 884 家公共场所和 2 家集中式供水单位，监督率 100%，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 286 份，立案 23 宗，罚款 1.45 万元。三是对传染病防控工作开展日常监督。我所对各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控工作开展日常监督，检查内容主要是针对各医疗机构对传染病综合管理、预防接种管理、法定传染病疫情报告、传染病疫情控制、消毒隔离制度执行情况、医疗废物处置和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等几个方面进行检查。今年共监督检查 263 家医疗机构和 2 家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监督率 100%，提出卫生监督意见 338 份，立案 36 宗，罚款 2.7 万元。四是对职业危害场所开展日常监督。对职业卫生工作，我所认真落实上级工作部署，扎实有序推进职业危害企业申报、监测、健康体检、尘肺病攻坚、分类分级、职业危害因素现状调查等工作，逐步建立完善职业危害企业本底数。对职业危害因素严重的企业加强监督执法检查，同时强化宣传工作，在监督中指导、在指导中监督。今年共检查各类企业 23 家，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 23 份。五是对学校卫生开展日常监督。按照《学校卫生管理条例》的规定，我所卫生监督员采取查阅资料、查看现场等方式对托幼机构、学校教学场所的采光照明、学生课桌、传染病防控和环境卫生进行综合评价，围绕防控近视工作及卫生设施的薄弱环节逐项指导，现场提出改进意见。今年，检查各类学校及托幼机构共 16 家，下

达了卫生监督意见书 11 份。通过监督检查，使各学校对学校卫生的重要性提高认识，规范了学校卫生的管理工作。

（四）专项整治工作开展情况

今年我所根据湛江市卫生健康局 2022 年卫生健康重点监督执法工作计划，并结合我市卫生监督执法工作实际，开展了多项专项整治工作。

一是开展查处无证无照经营专项整治。按照国家、省和市关于开展查处无证无照经营专项整治方案的部署要求，以辖区城镇主要街道、城乡结合部、校园周边、公路沿途、各类市场、出租屋、公众聚集场所、“四小场所”等为重点区域，以辖区公共场所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医疗服务、消毒产品和放射诊疗等无证无照经营行为为重点整治对象，重点查处无证行医行为。为严厉打击无证行医行为，我所制定了《2022 年雷州市卫生监督所打击非法行医专项行动整治方案》，召开专门工作部署会议，明确各自的工作责任，成立专门工作领导小组、执行小组和信息小组，建立无证行医黑名单。今年，我所共出动执法人员 242 人次，出动执法车辆 86 辆次，查处无证无照案件总数 14 宗（其中无证行医 11 宗，公共场所 1 宗，放射诊疗 2 宗），没收违法所得 1.622 万元，罚款金额 13.5 万元，没收药品、医疗器械 8 件，无向公安机关移交案件。11 家无证诊所全部予以取缔。通过大力整治，有效地遏制了无证无照经营行为，大大地净化了医疗环境，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了安全的就医环境。

二是开展医疗美容服务专项监督检查。重点加强生活美容服务机构监管，查处生活美容服务机构及其他机构和个人未取得相

应资质开展医疗美容服务，以及医师到非医疗机构开展医疗美容服务的行为。重视投诉举报线索，严肃查处利用宾馆酒店、会所、居民楼违法开展医疗美容行为。检查医疗美容机构科目许可、医疗美容项目和医疗美容主诊医师备案管理、医疗美容技术临床应用管理、医疗质量核心制度落实、医疗广告和服务资讯类信息发布等情况，严肃查处使用非卫生人员、超范围开展诊疗活动、使用不符合国家规定的药品、医疗器械和消毒器械、违规发布医疗广告以及服务资讯类信息等行为。今年我所组织人员对我市辖区内美容医疗机构、公共场所的生活美容店、养生馆、理疗馆开展了 1 次打击非法医疗美容服务专项整治检查，此次共检查生活美容店 38 家，理疗馆、养生馆 23 家，医疗机构（市慢病站）1 家（我市仅此家医疗机构核准开展医疗美容科目）。在检查美容店、养生馆过程中，清理涉嫌医疗、治疗专业词语或虚假的广告 15 条，下发《卫生监督意见书》33 份，暂无发现生活美容店擅自开展医疗美容诊疗活动的行为。通过此次专项整治行动，我市“医疗美容乱象、广告信息乱象明显得到了净化，经营者守法经营意识有所增强，同时也增强了市民对医疗美容的认知和了解。

三是开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专项监督执法。因为我市没有消毒产品生产企业，按照国家、省和市关于“双打”工作部署和考核要求，我所重点检查消毒产品经营单位是否索要厂家卫生安全评价报告、是否违规宣传疗效等；医疗卫生机构进货检查验收制度执行情况，消毒产品进货记录，是否向患者或公众推荐该产品、是否在临床中将抗（抑）菌制剂产品作为药品使用等。开展这次“双打”专项监督执法，共检查医疗

机构 22 家，中小学校 48 家，住宿场所 61 家，美容美发店 210 家，娱乐场所 8 家，客运站 2 家，药店 8 家，超市 2 家，出去执法人员 382 人次，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 188 份，现场发放《消毒产品宣传手册》552 本。

四是开展打击各类违法违规执业行为专项整治。为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规范医疗机构及医师执业行为，打击医疗乱象，重点开展以下工作：依法严厉打击医师出租、出借、转让《医师执业证书》；依法严厉打击医疗机构买卖、转让、租借《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或《医师执业证书》，超出登记范围开展诊疗活动，使用非卫生技术人员从事医疗卫生技术工作、出具虚假证明文件、以医疗名义推广销售所谓“保健”相关用品等违法违规行为；严厉打击以虚假诊断、夸大病情或疗效、利用“医托”等方式，欺骗、诱使、强迫患者接受诊疗和消费等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拆分手术或检验检查项目，对违反诊疗常规，诱导医疗和过度医疗，特别是术中加价等严重违规行为；严厉查处村卫生站、诊所未经核准，擅自开展静脉给药服务活动的行为；规范医疗废物处置行为等。此次专项整治，共检查医疗机构 947 家，立案查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 108 宗，罚款 61.12 万元，违法违规行为绝大多数是村卫生站、诊所违法开展静脉给药服务行为。

五是开展精神卫生医疗机构专项监督检查。重点检查精神卫生医疗机构（含综合医院精神科）依法执业情况、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精神卫生执业情况。今年对我局核发《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的精神卫生医疗机构开展了 1 次专项监督检查，发现问题 8 条，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 4 份。六是开展尘毒危害专项监督检查。按照国家《职业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技术规范的要求，继续开展新一轮尘毒危害专项监督执法行动。通过存在职业危害用人单位库随机抽取部分非煤矿山、建材、建材加工、等行业进行监督检查，对去年尘毒危害专项监督执法中检查过的单位“回头看”，重点检查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职业健康监护、职业卫生培训、职业危害合同告知、职业健康管理制度落实等情况。紧扣“优化营商环境”的要求，在监督检查过程中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和“行刑衔接”工作。此次专项监督检查，共检查存在职业危害用人单位企业 23 家，发现问题 6 条，对存在问题的 18 家企业责令限期整改，对 3 家企业予以警告的行政处罚。

（五）“双随机一公开”工作

今年国家分配给我市双随机抽查监督任务数为 81 个，其中公共场所 43 家，生活饮用水单位 1 家，学校卫生单位 8 家，放射卫生单位 2 家，医疗卫生单位 4 家，传染病防治单位 22 家，我所已全部完成双随机任务，监督完成率及完结率均为 100%，其中立案 20 宗，罚款 5500 元，并按照规定完成信息录入及公示工作。今年的跨部门“双随机”抽查及监督工作，我所也已完成。

（六）投诉举报案件查处工作

今年以来我所共接到投诉举报案件 54 件，其中接到湛江市 12345 政府服务热线投诉工单 34 件，群众来访投诉 20 件。接到投诉举报后，我所都会及时派出执法人员到现场进行核查，并及时将核查情况答复、反馈。发现有违法行为的予以立案查处，今

年对投诉举报案件共立案 3 宗，已结案 3 宗，罚款 2.9 万元。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

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